**盘锦市审计信息服务中心**

**2025年度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第二部分 盘锦市审计信息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三部分 2025年盘锦市审计信息服务中心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2025年盘锦市审计信息服务中心预算批复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总表

三、支出预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2. 项目支出预算表
3.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4.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5.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6. 债务支出预算表
7.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8.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9.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10.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11. 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1.《关于切实做好2025年市县预算公开工作的通知》（辽财预〔2025〕1号）

2.《关于印发盘锦市财政预决算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的通知》（盘财预〔2021〕253号）

**第二部分 盘锦市审计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盘锦市审计信息服务中心成立于2022年11月，是盘锦市审计局下属事业单位，正科级建制，负责承担投资类、行政及企事业类、专项调查类等审计业务的事务性工作。承担审计信息系统及审计领域网络的建设维护,为审计工作提供大数据技术支持,以及相关数据资料的采集、整理和分析等工作。承担与审计工作相关的人才和技术服务,为审计事务发展提供服务保障。负责审计系统的计算机业务技术培训工作。配合市审计局开展审计理论研究、新闻信息、综合调研、政务公开等工作。承担市审计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纳入盘锦市审计局2025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盘锦市审计信息服务中心

**第三部分 盘锦市审计局2025年本级预算情况说明**

一、综合预算收支指标情况

**（一）收入预算167.58万元，**其中：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67.58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

5.单位资金收入0万元，其中：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6.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其中上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超收收入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超收收入0万元，单位资金超收收入0万元。

**（二）支出预算167.58万元，**其中：

1.基本支出167.58万元；

2.项目支出0万元。

在支出预算中债务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支出

0万元；政府购买服务支出0万元；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共0个，涉及资金0万元。

2025年预算收支比上年增加8.52万元，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为人员减少。

二、单位管理专项资金情况

2025年，盘锦市审计信息服务中心管理专项资金共0个，涉及资金0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盘锦市审计信息服务中心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0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盘锦市审计信息服务中心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具体为货物0万元，服务0万元，工程0万元；预留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份额0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0万元。

五、“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5年，盘锦市审计信息服务中心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 “三公”经费预算为0万元，与上年无变化。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

2.公务接待费0万元。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4.5万元）。

|  |  |  |  |
| --- | --- | --- | --- |
|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 | |
|  |  | 单位：万元 | |
| **项目** | **金额** | | |
| **2024年** | | **2025年** |
| **合计** | **4.5** | | **6** |
| 1.因公出国（境）费 | 0 | | 0 |
| 2.公务接待费 | 0 | | 1.5 |
|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 4.5 | | 4.5 |
|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 0 | | 0 |
| 公务用车运行费 | 4.5 | | 4.5 |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盘锦市审计局2025年年初预算购置车辆0台，金额0万元，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盘锦市审计局2025年应编制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共22个，实际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22个，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

2025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共0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共0个，涉及资金0万元，编制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绩效目标的项目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基本支出：**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3.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机关及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办公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使用完毕，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6.“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为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活动需要合理开支的接待费用。

**7.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指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有关规定、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

8.政府性基金收入：反映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并经国务院或财政部批准，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政府性基金，以及参照政府性基金管理或纳入基金预算、具有特定用途的财政资金。

**8.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以外的收入。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1.卫生健康类（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2.卫生健康类（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3.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1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审计业务（项）：**指市审计局审计人员按照审计“四严禁”工作要求和审计“八不准”工作纪律的规定，开展审计、专项审计调查等方面的支出。

**1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审计管理（项）：**指市审计局用于课题研究、审计宣传、审计法制建设、审计业务质量控制等方面的支出。

**1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指市审计局用于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18.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其他审计事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开展审计事务方面的其他支出。

**第五部分 2025年盘锦市审计信息服务中心部门预算批复表**